

2022 年度
醴陵市公安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警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研究全市社会治安状况，组织实施全市公安警务工作。

（二）加强全市公安民警的教育和管理，制订全市公安民警培训、教育及公安宣传的计划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

（三）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实施警务督察；加强对全市公安民警的监督；发现和查处全市公安民警违纪案件。

（四）收集、掌握、研判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的社会治安的情报信息，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及时提供信息和依据。

（五）组织侦破刑事案件、经济案件、毒品案件，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分子。

（六）对法律、法规规定的场所、特种行业、枪支弹药、危爆物品进行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各类治安案件。

（七）依法审批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和大型群体性活动。

（八）管理 110 报警指挥系统，处理 110 报警、群众求助和监督电话，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

（九）组织、指导全市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对全市社会治安实施动态管理。

（十）指导、监督全市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和队伍建设。

（十一）监督管理全市保安服务公司、内部保安组织。

(十二) 负责全市网络信息系统的安全监督和管理。

(十三) 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对被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实行监督、考查。

(十四) 受理、审核公民出境申请，收集、处理出境情报信息；查处出入境违法活动；指导宾馆、饭店做好境外人员的住宿登记工作。

(十五) 依法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车辆和驾驶员，处理交通事故，维护全市的道路交通秩序。

(十六) 组织指导全市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十七) 组织实施全市范围内的安全保卫和警卫工作。

(十八) 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九) 负责全市公安装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二十) 向全市人民群众进行安全防范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共秩序宣传。

(二十一)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公安局现有在职民警495人，离退休人员1人，辅警495人。内设机构16个：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工会，纪检监察大队，科信大队，法制室，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危爆大队，网安大队，治安大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大队，巡特警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下设机构3个：森林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

派出机构15个：来龙门派出所，国瓷派出所，仙岳山派出所，阳三石派出所，白兔潭派出所，王仙派出所，浦口派出所，李畋派出所，泗汾派出所，东富派出所，明月派出所，板杉派出所，茶山派出所，均楚派出所，枫林派出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醴陵市公安局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醴陵市公安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4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971.0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42.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4.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7.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88.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29.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329.18	总计	62	17,329.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288.18	16,745.21					542.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30.01	15,387.04					542.97
20402	公安	15,850.01	15,307.04					542.97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28.37	11,028.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0	153.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77	38.7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629.87	4,086.90					542.9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80.00	8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99	70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85	641.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10	637.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8	抚恤	63.14	63.14					
2080801	死亡抚恤	63.14	6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5	175.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5	175.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35	174.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83	47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83	47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83	47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29.18	13,842.86	3,486.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71.01	12,486.53	3,484.48			
20402	公安	15,891.01	12,486.53	3,404.48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28.37	11,028.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0		153.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77		38.7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670.87	1,458.16	3,212.71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80.00		8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99	704.15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85	641.01	0.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10	637.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8	抚恤	63.14	63.14				
2080801	死亡抚恤	63.14	6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5	174.35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5	174.35	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35	174.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83	47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83	47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83	47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4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387.04	15,387.0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4.99	704.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35	17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7.83	477.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45.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45.21	16,745.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745.21	总计	64	16,745.21	16,745.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745.21	13,258.90	3,486.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87.04	11,902.57	3,484.48
20402	公安	15,307.04	11,902.57	3,404.48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28.37	11,028.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0		153.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77		38.7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86.90	874.20	3,212.71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80.00		8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99	704.15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85	641.01	0.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10	637.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8	抚恤	63.14	63.14	
2080801	死亡抚恤	63.14	6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5	174.35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5	174.35	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35	174.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83	47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83	47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83	47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2.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4.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98.04	30201	办公费	150.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90.41	30202	印刷费	27.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92.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5.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2.54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5.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0.13	30206	电费	99.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6.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45	30208	取暖费	47.3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7	30211	差旅费	111.5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3.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5.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4.26	30214	租赁费	5.2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15	30215	会议费	1.8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01	30216	培训费	1.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2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7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7.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3.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4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1.9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1.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3.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7.64	30229	福利费	29.3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2.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95			
人员经费合计		10,299.66	公用经费合计					2,95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表

部门: 醴陵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50.80		533.00	198.00	335.00	17.80	488.37		470.63	135.63	335.00	1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329.1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62.89 万元,增长 14.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提标、补发 2021 年政府绩效奖、新增雪亮工程、磐石工程、戒毒所建设项目经费、四大中心改造、执法办案经费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288.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745.21 万元,占 96.86%;其他收入 542.97 万元,占 3.1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7329.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42.86 万元,占 79.88%;项目支出 3486.32 万元,占 20.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745.2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23.29 万元,增长 19.4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工资、政府绩效奖等费用;增加雪亮工程、磐石工程、戒毒所建设项目经费、四大中心改造、执法办案经费等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45.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63%。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23 万元,增长 19.4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工资、政府绩效奖等费用;增加雪亮工程、磐石工程、戒毒所建设项目经费、四大中心改造、执法办案经费等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45.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 (类) 支出 15387.04 万元，占 91.89%；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704.99 万元，占 4.21%；卫生健康 (类) 支出 175.35 万元，占 1.05%；住房保障 (类) 支出 477.83 万元，占 2.8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71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4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91%。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行政运行 (项)。

年初预算为 9301.56 万元，支出决算 1102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6%，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 21 年以及 22 年的政府绩效奖、公车补贴、乡镇补贴等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年初预算为 0 原因是：上级追加森林公安转移支付办案及业务装备费 35 万元、“雪亮工程建设”款 40 万元、派出所维修改造经费 78 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执法办案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38.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年初预算为 0 原因是：上级追加二代证与出入境等工作经费 37.8 万元以及转移支付办案费 0.97 万元。

4、公共安全支出 (类) 公安 (款) 其他公安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1222 万元，支出决算 4086.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4.44%，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转移支付办案及业务装备费及预备费 1170.65 万元、上级追加专案经费、社会管理工作经费 1151.78 万元，本级

追加打非举报、反电诈专项、数字醴陵“雪亮工程”及维护费、“磐石工程”款、戒毒所建设项目等经费。

5、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年初预算为0原因是:本级追加戒毒所绿化道路等配套项目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9.38万元,支出决算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68%,年初预算大于决算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按实结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79.42万元,支出决算6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5%,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本级追加养老保险结算指标。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84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年初预算为0原因是:本级追加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工作补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63.14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年初预算为0原因是:追加了3人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70.07万元,支出决算17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2%,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本级追加医疗保险结算指标。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年初预算为0原因是：本级追加公务员工伤及大病救助1万元。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34.56万元，支出决算477.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6%，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本级追加住房公积金结算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25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99.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6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959.2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2.3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50.8万元，支出决算为488.37万元，完成预算的88.6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比例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比例，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7.8万元，支出决算为17.74万元，完成预算的99.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0.01万元，下降0.06%，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35.63万元，完成预算的6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更新计划未执行，仅按上级文件精神对基层派出所增加15辆执法执勤车辆。与上年相比减少74万元，下降35.3%，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更新计划未执行，仅按上级文件精神对基层派出所增加15辆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35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与决算持平；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7.74 万元，占 3.6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70.63 万元，占 96.3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74 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7.74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58 个、来宾 138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70.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35.63 万元。醴陵市公安局更新公务用车 15 辆，购置车辆 15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3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7 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59.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7.24 万元，增长 12.0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及专案工作的影响增加协助破案等费用。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86 万元：

1、0.2 万元用于召开全省警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人数 37 人，内容为省警卫工作部署；

2、0.04 万元用于召开专题会议，人数 117 人，内容为专

题工作宣传；

3、0.13万元用于召开退休民警座谈会议，人数32人，内容为增加人民警察从警的荣誉感和归属感座谈会；

4、0.16万元用于召开队伍建设讲评会议，人数41人，内容为积极推进“大抓教育、大抓管理”工作讲评会；

5、0.6万元用于召开醴陵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犯罪和跨境突出犯罪协调小组第一次全体成员会议，人数113人，内容为打击电信网络犯罪工作部署；

6、0.08万元用于召开全省治爆辑枪、反拐、反诈及打击治理跨境突出犯罪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人数32人，内容为治爆辑枪、反拐、反诈及打击治理跨境突出犯罪工作部署；

7、0.08万元用于召开全国打击治理电诈犯罪电视电话会议，人数54人，内容为总结去年工作，分析当前形势，部署推进打击治理工作；

8、0.4万元用于召开全市整治曲马多违法犯罪暨反电诈工作部署推进会议，人数95人，内容为整治曲马多违法犯罪暨反电诈工作部署推进；

9、0.2万元用于召开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人数52人，内容为专题工作会议；

10、0.08万元用于召开株洲市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小组电视电话会议，人数30人，内容为收看株洲市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小组电视电话会议；

11、0.08万元用于召开收听全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和跨境突出犯罪工作协调小组第三次全体成员会议，人

数60人，内容为对上半年全市打击治理相关工作情况，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对标先进、补齐短板。

开支培训费1.6万元：

1、0.16万元用于参加大数据建模中级培训，人数2人，内容为株洲公安大数据应用；

2、0.06万元用于参加警务数据分析实战应用（初级）培训，人数2人，内容为警务数据分析实战应用；

3、0.01万元用于参加会计岗继续教育培训，人数2人，内容为会计岗继续教育；

4、0.13万元用于参加中青班培训，人数1人，内容为学习长沙优秀单位的先进管理经验；

5、0.38万元用于参加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实操培训，人数3人，内容为大数据平台实际操作学习；

6、0.86万元用于参加2022年株洲市公安局警务技能骨干教官能级提升培训，人数3人，内容为以“最小作战单元专项训练”为主题的警务技能培训。

7、2022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08.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16.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08.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醴陵市公安局共有车辆6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6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0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类）：是指用于内卫、消防等武装警察部队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

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

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被装购置费：反映法院、检察院、政府各部门以及军队（含武警）的被装购置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

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醴陵市公安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现有在职民警 495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辅警 495 人。

内设机构 16 个：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工会，纪检监察大队，科信大队，法制室，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危爆大队，网安大队，治安大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大队，巡特警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下设机构 3 个：森林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

派出机构 15 个：来龙门派出所，国瓷派出所，仙岳山派出所，阳三石派出所，白兔潭派出所，王仙派出所，浦口派出所，李畋派出所，泗汾派出所，东富派出所，明月派出所，板杉派出所，茶山派出所，均楚派出所，枫林派出所。

根据醴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规定，醴陵市公安局是主管本市公安工作的市人民政府重要组成部门，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警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研究全市社会治安状况，组织实施全市公安警务工作。

2. 加强全市公安民警的教育和管理，制订全市公安民警培训、教育及公安宣传的计划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

3. 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实施警务督察；加强对全市公安民警的监督；发现和查处全市公安民警违纪案件。

4. 收集、掌握、研判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的社会治安的情报信息，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及时提供信息和依据。

5. 组织侦破刑事案件、经济案件、毒品案件，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分子。

6. 对法律、法规规定的场所、特种行业、枪支弹药、易爆物品进行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各类治安案件。

7. 依法审批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和大型群体性活动。

8. 管理 110 报警指挥系统，处理 110 报警、群众求助和监督电话，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

9. 组织、指导全市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对全市社会治安实施动态管理。

10. 指导、监督全市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和队伍建设。

11. 监督管理全市保安服务公司、内部保安组织。

12. 负责全市网络信息系统的安全监督和管理

13. 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对被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实行监督、考查。

14. 受理、审核公民出境申请，收集、处理出入境情

报信息；查处出入境违法活动；指导宾馆、饭店做好境外人员的住宿登记工作。

15. 依法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车辆和驾驶员，处理交通事故，维护全市的道路交通秩序。

16. 组织指导全市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17. 组织实施全市范围内的安全保卫和警卫工作。

18. 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19. 负责全市公安装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20. 向全市人民群众进行安全防范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共秩序宣传。

21.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委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本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 依法稳妥维护好全市政治大局稳定；

2. 加强治安防控，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3. 将“平安醴陵”打击整治专项行动贯穿全年，强化打击侦破效能；

4. 将“政治建警”作为公安队伍建设纲领，改善全局政治生态，带动和确保全市公安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本单位支出17329.18万元，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的实战工作和公安日常行政运行经费开支。其中：基本支出完成13842.86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

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348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建经费和其他专项办案等经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2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 13842.8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428.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6.02 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 136.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92.35 万元。

2022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完成 488.37 万元，其中：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0.6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35 万元，公车购置费 135.63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 17.74 万元，2022 年公务接待共 158 次，共 1382 人次；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1222 万元，年度执行中因单位人数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预算跟随调整情况，主要变化是：办案成本增加、警用装备采购、派出所提质改造、枫林所、戒毒所建设支出。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348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建设支出 866.16 万元，其他办案等经费 2620.16 万元。

2、专项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基本建设资金 866.16 万元。其中执法办案区及派出所提质改造 94.57 万元，武警智慧磐石工程 91.09 万元，戒

毒所建设 326.24 万元，数字醴陵雪亮工程建设及维护费 248.53 万元，枫林所建设 105.73 万元。

(2)其他办案等经费 2620.16 万元。其中执法办案区及派出所提质改造 130.59 万元，业务办案及装备费 1247.35 万元，被监管人员给养费 252 万元，一村一辅警经费 800.83 万元，看护辅警经费 120 万元，数字醴陵雪亮工程建设及维护费 67.55 万元，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 万元。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我局制定了多项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1)严格按预算开支。没有超标准、超规模、超范围开支；

(2)严格开支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流、挤占、挪用的情况；

(3)加强内部检查和审计。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审计，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我局对大型维修建设和装备采购都由单位领导负总责，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要求规定，按程序依法组织采购，项目招投标按照《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投标，实行公开、公平竞争，财政资金的管理遵循专款专用原则，严格按照批准项目预算执行，并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付款结算程序支付工程款，对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移交使用，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同时加强对项目监管管理

手续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管和专项监管模式，对项目上榜实施全过程监管管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公安局紧紧围绕“千亿时代”和“保二争一创品牌”总目标，以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以“强局有我”大会战为载体，全力打好安保维稳、护航发展、创先争优、铸警育魂“四场战役”。

一是坚持解难治热，全力稳好大局。依托社会治理风险防控“N合一”机制，按照“路归路桥归桥，法是法理是理”原则和“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坚持情、理、法相统一，全力化解矛盾纠纷；常态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和民爆物品安全专项治理，共检查涉危涉爆企业418家次，排查整改隐患294处；侦破涉危涉爆刑事案件5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80人，查处行政案件107起。

二是坚持打防结合，全力管好治安。统筹开展夏季治安整治“百日行动”、“强局有我”大会战等专项行动，共破获各类案件654起，同比上升21.56%；严打电诈犯罪，破案数、抓获数同比上升47.14%、45.4%，电诈发案同比下降23.93%；严格落实“1、3、5”分钟快反机制，开展2022平安建设系列巡逻活动，全市扒窃、盗窃摩托车警情分别同比下降39.13%、11.65%。

三是坚持强能提质，全力带好队伍。以开展“学习吧”“规范吧”“担当吧”“荣光吧”建设为抓手，突出三条主线，狠抓队伍，强能提质。严格落实各项铁规，深入开展“庸懒散

乱”专项治理。始终把社情民意作为公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创新出台《护航“千亿时代”五项机制》；深化烟花爆竹信用评估，为五星企业提供节假日办证服务 2800 余次。开展情报指挥、“N 合一”、侦检合一、电诈等“四大中心”升级改造，目前“四大中心”均已升级完毕且初显成效。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执法办案、治安巡逻、应急处突等工作任务逐年增加，尽管公安经费保障有所改善，但仍然难以满足公安机关工作需要。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对公安机关科技化，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上级公安机关要求建设方面的项目越来越多，准确预算难度越来越大。日常工作中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因此需要加强对绩效工作的监控。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加大统筹调剂力度，用好盘活预算内资金，提高使用有效效益；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建议市财政局在专项经费的拨款上，能根据我市情况及国内形势，能够有所调整，适当缓解我局经费压力，使我局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三）积极参加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细化考核要求，提升部门绩效管理业务能力。

2022 年度被监管人员给养费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主要用于 2022 年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的伙食、医疗、服装及犯罪嫌疑人体检等经费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252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 252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全部用于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的伙食、医疗、服装以及犯罪嫌疑人体检等的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被监管人员给养费的投入，切实解决了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在监所里的正常生活，稳定监所秩序，确保监所安全，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保障拘押人员的供养。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看守所、拘留所在后续工作中，依托被监管人员给养费项目，继续做好拘押人员的供养，稳定监所秩序，严密落实公安监所安全管理制度，严防在押人员逃脱、非正常死亡等安全责任事故。

（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我局将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

2022 年度一村一辅警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主要协助警务日常工作，从事基础信息核查采集、矛盾纠纷调解、人员管控、交通秩序维护等，项目经费主要保障驻村辅警的工资发放、缴纳社保及购买服装等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工作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800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 800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村一辅警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驻村辅警的工资发

放、缴纳社保、购买服装及警械、防护装备等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村一辅警项目启动后，刑事、可防性案件、行政案件发案数较往年相应减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情报线索搜集、安全防范宣传、群防群治等方面均有所提高，让社会更加平安稳定，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建设在后续工作中，依托一村一辅警工作经费，加强警务辅助力量，健全完善驻村辅警管理制度，对驻村辅警实行更为科学、合理的动态化管理，加强和改进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公安工作涉案社会面广、工作量大，资金缺口较大。建议：加大资金投入，严格管理，确保预算，维护社会稳定。

2022 年度看护辅警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看护辅警专项资金主要是为协助公安机关留置场所提供相关警务辅助工作的看护辅警保障基本工资及福利待遇。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看护辅警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120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 120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实施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看护辅警专项资金全部用于保障看护辅警的基本工资及福利待遇。

四、项目绩效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看护辅警经费的投入，为警务活动提供了经费支持，切实做好了监察留置对象看护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醴陵市公安局看护辅警建设在后续工作中，严格对照县（市）区看护辅警中队人员要求和配备名额，配齐配强监察留置看护辅警队伍。

（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我局将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